

政府委任旅行代理商咨询委员会成员

政府今日（十月二十六日）公布旅行代理商咨询委员会的委任名单。

陈韵云及陈健波分别再获委任为旅行代理商咨询委员会主席及委员；香港旅游发展局总干事刘镇汉获委任为新委员。所有委任的任期为两年，由二〇〇七年十一月一日起生效。

政府发言人说：「我们欢迎新委员刘镇汉。我们期待与各委员一同努力合作提高旅游业的质素，让访港旅客及出外旅游的市民得益。」

旅行代理商咨询委员会是根据《旅行代理商条例》（第218章）第7条成立的法定组织。就规管旅行代理商和涉及旅行代理商与消费者的事宜，向政府提供意见。

完

2007年10月26日（星期五）

香港时间11时11分